

物产中大八届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八届九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24日以书面、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于2017年3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11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1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“十三五”发展战略规划。(同意票11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)

[详见当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刊登的“物产中大‘十三五’发展战略规划纲要”]

特此公告。

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30日